

监督索引号53042500671900601000

#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2021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国家的课程计划和有关规定，实施初等义务教育，组织辖区内适龄儿童依法接受义务教育；有步骤实施学前教育，协助街道办管理辖区内的民办幼儿园。

2.编制学校发展规划和计划、办学目标，根据适龄儿童人数确定办学规模、速度和实施步骤，向教育主管部门提出小学校点的设立和撤并方案，组织和协调教育规划、计划的实施。

3.努力促进基础教育的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和开展生命教育、生存教育和生活教育，提高全民综合素质。

4.全面抓好全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党建工作，制定党建工作计划，抓好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确保正确的办学方向和教育方针的贯彻落实。

5.落实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督导评估工作，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承担辖区内青壮年文盲的扫除和脱盲后培训工作，巩固和提高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成果。

6.统筹管理学校教育经费，参与编制教育经费预算计划、拟定教育拨款和学校基本建设投资方案，管理好学校财物资产。

7.依法组织教师实施教师资格制度，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和组织实施教师继续教育工作。组织做好教职工岗位聘用、考核、聘任、职称评聘和奖励性绩效工资考核分配工作。

8.贯彻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和《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组织实施艺术教育及国防教育，指导学生校外教育活动。

9.组织实施学年、学期或期中教学质量监控检测，对学生进行日常行为考核和思想品德全面评价，并告知学生家长或监护人。

10.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汉语文学规范和标准，指导推广普通话。

11.负责本校教育基本信息统计、分析和发布。

12.完成县教育体育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我校在各级党委、政府、县教育体育局的正确领导和鼎力支持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着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发展素质教育，以“教育报国守初心，立德树人担使命”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朝着“办人民满意的优质教育”的目标不懈努力，学校各项工作取得长足发展。

### 1. “泉立”党建守初心，筑梦育人担使命

龙泉街道中心小学党总支下设三个支部，在“源活泉清”育人理念的引领下，将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源

活泉清育禾苗 饮水思源感党恩”为主题，采取“六抓六引领”措施，不断提升办学整体水平。

## 2. “泉畅”管理聚人心，携手共迈幸福路

公平的学校管理制度是提升教师职业幸福感的重要保障。学校每年均根据学校发展的具体情况，对学校《泉畅管理制度》进行废、改、立。在修订过程中严格落实——“三上三下”制度，请教师参与到学校各种重大政策的决策、各项年度考核制度、方案的修订，这为提升教师职业幸福感提供了重要保障。

## 3. “泉活”润志育新人，活力校园张力显

一直以来，我校非常注重学生综合素养的提升，坚持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本着“人无我有，人有我精”的原则，各校在中心学校的统筹下，制定了各类活动方案，并不断优化活动策略，按照方案，依托少先队、班队、兴趣活动课、大课间等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在活动化的课程中实实在在地提高学生素质。

## 4. “泉雅”教师素养提，“泉源教育”质量稳

教师是提升教育质量的关键。建设一支高素质教师队伍是教育质量不断提升的关键因素。自《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颁布以来，我校便开启了新时代教师素质提升新征程。在教师素养提升的道路上，我校着力在四字上下功夫：实：立足实际，科学规划，建立档案；强：强化四类教师培训，提升教师整体素养；全：多措并举，

辐射引领，全员提高；新：依托信息，更新方式，助力智慧校园。

#### 5. “泉涌”教学声声催，扬帆奋进谋发展

持续深化教育改革是教育质量不断提升的动力源泉。我校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不断深化课程教学改革，通过教学改革促进学习革命，通过促进教育信息化升级转型，开启智能时代教育新征程，全面推动我校教育质量优质发展。

#### 6. “泉达”安全二三四，保驾护航“泉源”路

我校始终坚持“宣传到位、预防为主、责任落实、督查有力”的安全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守土负责”的安全工作总要求，严格落实“抓住不落实的事，追究不落实的人”的安全工作原则，始终将校园安全放在学校发展的重要位置来高度重视，科学谋划，努力构建安全防范体系，提高预防、应对和处理各种安全事故的能力。不断完善学校各项安全制度和设施，始终坚守“安全、质量、规范、创新”的学校发展思路。学校安全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设施齐备、执行有力，通过层层培训及演练，全体师生的安全防范知识及逃生技能得到了普及，安全防范意识得到增强，筑牢了平安校园“防火墙”，为“泉源”教育路保驾护航。

#### 7. “泉美”物质内涵显，文化校园扬帆进

“以德育人，以文化人”是我校“泉美”物质文化的出发点和归宿点，为此，我校的校园文化建设以“文化自信”为引

领，以学校教育理念为基点，开启了“泉美”文化的壮丽诗篇。学校结合实际开展“一校一品一策一室一活动一课程一特色”的特色创建活动，让童心在浓郁的校园文化中受到潜移默化的熏陶，在文化润泽中快乐成长。

在今后的工作中，学校将秉持“滴滴清泉放光彩”的办学理念，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不负易门人民期待，不负党和国家的期望，为培养更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而不懈奋斗！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1.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1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1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26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68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说明：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无“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故《“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无数据。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为易门县教育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故《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无数据。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为易门县教育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609.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04.2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9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



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其他收入 5.3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8%。与上年对比减少 33.17 万元, 下降 0.5%。主要原因分析:其他收入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以及工程项目款的拨付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624.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21.55 万元, 占总支出的 86.38%; 项目支出 902.49 万元, 占总支出的 13.62%; 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 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减少 130.14 万元, 下降 1.93%, 主要原因分析:死亡抚恤金、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减少。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721.55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57.50 万元, 下降 4.31%, 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比上年减少。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5,686.34 万元, 占基本支出的 99.3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5.21 万元, 占基本支出的 0.62%。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902.49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27.36 万元，增长 16.43%，增长的主要原因分析为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和学前教育专项资金支出增加，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文具费、跨村就读交通补助、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设备采购）、水桥小学新建宿舍楼、方屯小学综合楼、韩所小学新建综合楼、中屯小学改扩建项目（学生宿舍楼、门卫室、厕所）等学生资助资金和项目工程款的支付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9.30 万元，用于学前教育发展支出；

2.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3.88 万元，用于辖区民办梅营社区幼儿园的发展支出；

3.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326.24 万元，用于保障义务教育学校的正常运转支出；

4.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支出 56.06 万元，用于发放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5.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支出 240.48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购食品食材支出；

6.文具费支出 9.13 万元，用于发放义务教育学生文具费；

7.跨村就读交通补助支出 1.94 万元,用于发放跨村就读交通费补助;

8.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设备采购)支出 3.84 万元,用于采购校园监控硬盘;

9.六一节慰问金、各类工作经费支出 7.72 万元,用于辖区各学校六一儿童节及日常工作支出;

10.购置费支出 2.00 万元,用于采购韩所、蔡营、水桥三所学校的户外 LED 显示屏支出;

11.江口小学新建餐厅支出 0.90 万元,用于支付江口小学新建餐厅建设项目的工程前后期工作费;

12.水桥小学新建宿舍楼支出 45.00 万元,用于支付水桥小学新建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的工程款;

13.方屯小学综合楼支出 25.00 万元,用于支付方屯小学新建综合楼建设项目的工程款;

14.韩所小学新建综合楼支出 96.00 万元,用于支付韩所小学新建综合楼建设项目的工程款;

15.中屯小学改扩建项目(学生宿舍楼、门卫室、厕所)支出 65.00 万元,用于支付中屯小学改扩建学生宿舍楼、门卫室、厕所项目的工程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13.4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4%。与上年对比增加 149.39 万元，增长 2.31%，主要原因为：2021 年调入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各类保险和公积金增加，另外学前教育支出增加了 38.47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4,963.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05%。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及学生助学金等经费支出。其中：2050201 学前教育支出 38.47 万元，2050202 小学教育支出 4879.08 万元，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08 万元。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0.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0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 533.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07%。主要用于缴纳基本医疗保险 287.35 万元，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22 万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585.6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86%。主要用于缴存住房公积金 554.13 万元，发放购房补贴 31.56 万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 2020 年对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核算范围。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资产总额 10,903.5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794.00 万元，固定资产 9,541.75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567.09 万元，无形资产 0.67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901.8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767.24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



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0903.51	794	9541.75	9092.33	17.98	0	431.44	0	567.09	0.67	0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贯彻《预算法》讲究绩效原则，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根据《易门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文件精神，2021 年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

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要求加强绩效监控；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是易门县教育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2021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260.77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执行率 0.00%；目标完成情况：中屯小学厕所项目已经完工，投入使用；中屯小学学生活动场地、方屯小学活动场地正在进行拦标编制工作，准备实施招投标流程，已完成的中屯小学厕所项目，有效改善了师生的生活条件。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截至目前，以上涉及的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均还未付款。下一步措施：加快项目实施的各项流程实施，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积极争取专项资金进行支付，确保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2.项目二：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45.36 万元，全年执行数 45.36 万元，执行率 100.00%；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下达的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

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资金已全部下达，并完成支付。绩效目标已完成。

3.项目三：2016至2018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484.00万元，全年执行数231.00万元，执行率47.73%；目标完成情况：方屯小学综合楼、韩所小学教学综合楼、水桥小学学生宿舍楼、江口小学学生餐厅、中屯小学学生宿舍项目均已完成施工建设和结算，已经投入使用，以上项目正在开展审计工作。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以上涉及的项目因财政资金还未完全拨付，施工单位垫资较多。下一步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积极争取专项资金进行支付，同时也要树立好服务师生的意识，加强对建筑物及相关设备设施的爱护。

4.项目四：2021年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94.10万元，全年执行数3.84万元，执行率4.08%；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中屯小学新建大门、围墙及门卫室项目建设，目前已投入使用。水桥、韩所2所学校校园围墙修缮已经完成施工。龙泉、中屯、方屯、曾所4所学校安防及视频采集设施采购工作已完成，已经投入使用。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以上涉及的项目因财政资金还未完全拨付，施工单位垫资较多，影响施工进度。下一步措施：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积极争取专项资金进行支付，同时继续加强对购置设备的日常管护和利用，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管理。

5.项目五：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325.01万元，全年执行数225.23

万元，执行率 69.30%；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确保我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全年该项资金因资金紧张，还未完全拨付，培训费支出比例未达全年公用经费支出的 10%。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同时积极组织教职工参加各级各类的培训，提升素养和业务能力，做好公用经费的规范管理，确保资金用在最急需的地方。

6.项目六：2021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267.9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12.02 万元，执行率 41.80%；目标完成情况：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能有效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自 2021 年 9 月起，补助标准提高至 5 元 / 生 / 天。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符合补助条件的学生均已得到资助，但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还未完全拨付。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学校也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7.项目七：2019 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 9.37 万元，全年执行数 9.30 万元，执行率 99.25%；目标完成情况：该专项资金已经全部拨付，并及时进行了支付，该资金的使用，确保了各幼儿园的正常运行。绩效目标已完成。

8.项目八：2021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4.80万元，全年执行数4.56万元，执行率95.00%；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的实施，减轻了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保障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2021年做到了该享受保障的义务教育学生均已得到保障，绩效目标已完成。

9.项目九：2021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37.37万元，全年执行数36.84万元，执行率98.58%；目标完成情况：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了义务教育巩固率。2021年已完成春季学期享受补助条件学生的全员补助和秋季学期符合享受补助条件学生半个学期的补助，绩效目标已完成。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学生资助类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10.项目十：2021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13.65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执行率0.00%；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已完成享受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的认定工作，已形成发放名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资助资金未到位，待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的权利。

11.项目十一：2021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11.06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执行率0.00%；目标完成情况：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前教育学校正常运转。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未下拨、支付，学前教育的办公经费暂由各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调，争取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12.项目十二：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6.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执行率0.00%；目标完成情况：涉及该项资金实施的幼儿园已完成相关的建设，且建设项目已通过主管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的验收。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暂未下拨，建设产生的费用暂由实施建设的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积极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积极争取专项资金的拨付。

13.项目十三：2021年学前教育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一般奖补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33.74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执行率0.00%；目标完成情况：涉及该项资金主体实施的幼儿园已完成校内建设，积极提升了办园质量和办园效益。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暂未下拨使用，所产生的建设费用由实施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下一步措施：学校将积极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积极争取资金的拨付。

14.项目十四：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初预算数124.78万元，全年执行数33.66

万元，执行率 26.98%；目标完成情况：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资金还未全部下拨，待积极协调资金，且培训费支出比例未达全年公用经费预算数的 10%。下一步措施：学校将加大教师培训支出，提升教师素质，并管好用好学校经费，确保公用经费用在学校最急需的地方，加强资金使用效益。

#### **（四）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对 2021 年度项目进行评价，涉及项目 14 个，预算资金 1717.99 万元，预算执行数 701.81 万元，执行率 40.85%。学校认真履行部门职能职责，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积极完成年初的预算绩效目标，年初预算的项目能及时实施和落实。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需要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



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06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042,52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49,742,555.6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3,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05,294.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35,66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856,86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095,528.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240,378.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038,487.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893,637.61
总计	30	74,134,016.41	总计	60	74,134,01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6,095,528.86	66,042,528.86						53,000.00
205			教育支出	49,597,705.67	49,544,705.67						53,000.00
20502			普通教育	49,597,705.67	49,544,705.67						53,0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84,715.00	384,71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8,841,800.67	48,788,800.67						53,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71,190.00	371,1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5,662.11	5,335,66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5,662.11	5,335,662.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3,478.96	2,873,478.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2,183.15	2,462,18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6,867.00	5,856,86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6,867.00	5,856,86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1,263.00	5,541,26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5,604.00	315,60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240,378.80	57,215,460.42	9,024,918.38			
205			教育支出	49,742,555.61	40,717,637.23	9,024,918.38			
20502			普通教育	49,742,555.61	40,717,637.23	9,024,918.38			
2050201			学前教育	384,715.00	153,000.00	231,71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8,897,050.61	40,564,637.23	8,332,413.3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0,790.00		460,7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5,662.11	5,335,66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5,662.11	5,335,662.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3,478.96	2,873,478.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2,183.15	2,462,18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6,867.00	5,856,86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6,867.00	5,856,86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1,263.00	5,541,26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5,604.00	315,60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042,528.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9,636,305.67	49,636,305.6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05,294.08	5,305,294.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35,662.11	5,335,66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56,867.00	5,856,86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042,528.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134,128.86	66,134,128.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1,6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1,60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134,128.86	总计	64	66,134,128.86	66,134,128.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91,600.00	2,000.00	89,600.00	66,042,528.98	57,213,460.42	8,829,068.44	66,134,128.84	57,215,460.42	56,863,369.39	352,091.12	8,918,668.44					
205		教育支出	91,600.00	2,000.00	89,600.00	49,544,705.67	40,715,637.23	8,829,068.44	49,636,305.67	40,717,637.23	40,365,546.11	352,091.12	8,918,668.44					
20502		普通教育	91,600.00	2,000.00	89,600.00	49,544,705.67	40,715,637.23	8,829,068.44	49,636,305.67	40,717,637.23	40,365,546.11	352,091.12	8,918,668.44					
2050201		学前教育				384,715.00	153,000.00	231,715.00	384,715.00	153,000.00		133,000.00	231,71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00.00	2,000.00		48,788,800.67	40,562,637.23	8,226,163.44	48,790,800.67	40,564,637.23	40,365,546.11	199,091.12	8,226,163.4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89,600.00		89,600.00	371,190.00		371,190.00	460,790.00				460,7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5,305,294.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5,335,662.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3,478.96	2,873,478.96		2,873,478.96	2,873,478.96	2,873,478.96		2,873,478.9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2,183.15	2,462,183.15		2,462,183.15	2,462,183.15	2,462,183.15		2,462,183.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5,856,867.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41,263.00	5,541,263.00		5,541,263.00	5,541,263.00	5,541,263.00		5,541,26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5,604.00	315,604.00		315,604.00	315,604.00	315,604.00		315,604.00					

注：本报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743,514.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091.1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693,005.00	30201	办公费	17,26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153,444.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0,318,526.54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5,294.08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3,478.9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62,183.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6,319.57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41,263.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7,737.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855.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19,855.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7,091.1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6,863,369.30	公用经费合计						352,091.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目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因此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因此本表无数据。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国内接待费	8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一）行政单位	23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1年度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因此本表无数据。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备注：我部门为县级所属二级单位，2021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本表无数据。

##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总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2022				---				
2023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备注：我部门为县级所属二级单位，2021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本表无数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77	260.77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77	260.7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中屯小学学生生活场地、中屯小学厕所、方屯小学活动场地的建设，做到资金及时付清，资产取得后进行及时入账，改善涉及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和生活的基本办学条件，切实加强未达标学校建设，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工作，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			中屯小学厕所项目已经完工，投入使用；中屯小学学生生活场地、方屯小学活动场地正在进行拦标编制工作，准备实施招投标流程。截止目前，以上涉及的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均还未付款。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3	平方米/公里/立方/亩等	实际完成了中屯小学厕所项目的建设，完成工程总量为3	18.00	6.00	偏差原因：中屯小学学生生活场地、方屯小学活动场地正在进行拦标编制工作，准备实施招投标流程。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实施的。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已经竣工的中屯小学厕所验收合格率达100%	18.00	18.00	已经竣工的项目验收合格率100%，无偏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3个建设项目中已按计划完成建设1个，计划完工率达33%	18.00	6.00	计划完工的3个项目只完成了1个，中屯小学学生生活场地、方屯小学活动场地正在进行拦标编制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已完成的中屯小学厕所项目，设计功能实现率达100%	18.00	18.00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已完成的中屯小学厕所项目，有效改善了师生的生活条件，服务对象满意度已达100%	18.00	18.00	已完成的中屯小学厕所项目，有效改善了师生的生活条件，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中屯小学学生生活场地、方屯小学活动场地项目，因两校校园内有其他工程建设项目，占用了场地部分，影响了两校的学生生活场地建设进度。目前，两校的学生生活场地建设正在进行拦标编制工作，准备实施招投标流程。已经完工的建设项目，因财政资金紧张，还未下拨相关建设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6.00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2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36	45.36	45.3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36	45.36	45.36		100.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资金已全部下达，并完成支付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4568	人	4568人	15.00	15.00	无偏差，按实际在校学生人数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543	人	543人	15.00	15.00	无偏差，按实际在校寄宿学生人数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	10.00	10.00	无偏差，继续按规定使在校学生达到全员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0.02	10.00	2.00	偏差原因：因疫情影响，教师外出培训较少，培训方式变为了网络培训为主，所以支出较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	10.00	10.00	无偏差，资金及时到位并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5%及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将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及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将对受助学生及家长进行回访，了解其生活现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 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3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6至2018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4.00	484.00	231.00	10.00	47.73	4.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4.00	484.00	231.00		47.7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方屯小学综合楼、韩所小学教学综合楼、水桥小学学生宿舍楼、江口小学学生餐厅、中屯小学学生宿舍项目资金484万元。			方屯小学综合楼、韩所小学教学综合楼、水桥小学学生宿舍楼、江口小学学生餐厅、中屯小学学生宿舍项目均已完成施工建设和结算，已经投入使用，以上项目正在开展审计工作。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4226	平方米/公里/立方/亩等	实际施工完成4335.02平方米	18.00	18.00	已完成工程总量的施工建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9	%	竣工验收合格率达100%	18.00	18.00	经过验收，均为合格工程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计划完工率达100%	18.00	18.00	已按照既定计划完成施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设计功能实现率达100%	18.00	18.00	严格按照图纸设计进行施工，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	18.00	18.00	继续树立好服务师生的意识，加强宣传，努力提高师生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77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4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10	94.10	3.84	10.00	4.08	0.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4.10	94.10	3.84		4.0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中屯小学新建大门、围墙及门卫室项目29.14万元，支付水桥、韩所2所学校校园围墙修缮费用24.96万元，支付龙泉、中屯、方屯、曾所4所学校安防及视频采集设施建设0万元。			已完成中屯小学新建大门、围墙及门卫室项目建设，目前已投入使用，但因财政资金紧张，建设工程款29.14万元还未支付。水桥、韩所2所学校校园围墙修缮已经完成施工，还有24.96万元修缮款未支付。龙泉、中屯、方屯、曾所4所学校安防及视频采集设施采购工作已完成，已经投入使用，目前采购款支付了38390元，还有361610元未支付。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	95	%	已全部完成购置计划目标	15.00	15.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按要求规范购置设施设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620	平方米/公里/立方/亩等	涉及工程的项目已完成计划工程总量的实施620平方米	15.00	15.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利用率	>=	95	%	购置的设备设施均已完成安装并投入使用，无闲置设备	15.00	15.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购置设备的日常管护和利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9	%	已竣工的工程均已通过验收，验收合格率达100%	15.00	15.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对工程项目的管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已按既定计划完成施工建设和采购	10.00	10.00	无偏差，已按计划完成建设和采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涉及功能实现率达100%	10.00	10.00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确保工程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	10.00	10.00	牢固树立服务师生的意识，加强宣传，不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41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5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5.01	325.01	225.23	10.00	69.30	6.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5.01	325.01	225.23		69.3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50元/生·年，初中8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5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全年该项资金因资金紧张，还未完全拨付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6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4797	人	4797人	15.00	15.00	无偏差，已按实际在校学生人数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571	人	571人	15.00	15.00	无偏差，已按实际在校寄宿学生人数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无偏差，继续按规定使在校学生达到全员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0.02	10.00	2.00	偏差原因：因疫情影响，外出培训活动多在网络平台中进行培训，支出较少。下步将继续加强教师培训，提升教师素养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69%	10.00	7.00	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未完全拨付。下步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大于等于95%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大于等于95%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将对受助学生及家长进行回访，了解其生活现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93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6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98	267.98	112.02	10.00	41.80	4.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7.98	267.98	112.02		41.8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县级学校的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 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 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按800元/年/生的标准测算。			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 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 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自2021年9月起，补助标准提高至5元/生/天。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符合补助条件的学生均已得到资助，覆盖率达100%	20.00	20.00	无偏差，符合补助条件的学生均已得到资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资金到位率约为42%	10.00	5.00	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还未完全拨付，下一步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标准进行补助	20.00	20.00	无偏差，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标准进行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率达95%以上	20.00	20.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以上	20.00	20.00	无偏差，下一步学校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18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7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9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7	9.37	9.30	10.00	99.25	9.9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7	9.37	9.30		99.2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从2018年秋季学期起，全市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市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不低于600元/生·年执行，现执行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确保不低于现保障水平。各县区的拨款标准不得低于400元/生·年，2020年调整至不低于600元/生·年。各县区可根据地方财力情况，在不低于最低拨款标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本地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159号文件“对具有办学资质、年检合格的学前教育机构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行每生每年1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由市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共同承担”的政策继续执行。</p> <p>二、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幼儿园按规定使用。明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三、做好该项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该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该项资金已经全部拨付，并及时进行了支付，该资金的使用，确保了幼儿园的正常运行。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1	18.00	18.00	无偏差，资金下拨及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1	18.00	18.00	无偏差，下拨的资金及时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700	元	下拨的资金已按标准及时拨付	18.00	15.00	无偏差，学校将严格按照上级的政策规定进行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对象知晓度	>=	85	%	95%及以上	18.00	18.00	无偏差，下步学校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	90	%	95%及以上	18.00	18.00	无偏差，学习将继续对学校管理人员及家长代表进行回访，了解其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92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8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	4.80	4.56	10.00	95.00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	4.80	4.56		95.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轻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 保障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 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			该项目的实施，减轻了经济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 保障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依法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等受教育权 为全党全社会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如期实现提供保障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符合率	=	100	%	1	25.00	25.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同时做好享受对象的梳理工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	20.00	20.00	无偏差，资金拨付及时，发放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	98	%	1	20.00	20.00	无偏差，下一步将继续抓好控辍保学工作，确保学生无流失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1	25.00	25.00	无偏差，下一步将对学校管理人员及家长代表进行回访，了解其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5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9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37	37.37	36.84	10.00	98.58	9.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7	37.37	36.84		98.5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2021年已完成春季学期享受补助条件学生的全员补助和秋季学期符合享受补助条件学生半个学期的补助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达100%	15.00	15.00	无偏差，学校已进行认真梳理，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达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补助资金当年已全部到位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符合补助条件的学生已按标准进行补助	10.00	10.00	无偏差，严格按政策落实补助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500	元	符合补助条件的学生已按标准进行补助	10.00	10.00	无偏差，严格按政策落实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	%	1	15.00	15.00	无偏差，学生无流失，学校控辍保学工作有效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100	%	1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学校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年限	<=	6		=6	10.00	10.00	无偏差，补助对象覆盖小学阶段各年级的学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下步学校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86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0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5	13.65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65	13.6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力度，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的权利。			2021年已完成享受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的认定工作，已形成发放名册，待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的权利。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75.00	6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幼儿资助比例	=	100	%	建档立卡贫困幼儿补助比例达100%	20.00	20.00	无偏差，学校认真进行了符合补助条件学生的梳理，建档立卡贫困幼儿补助全覆盖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90	%	资金还未拨付，还未进行发放	10.00		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还未拨付，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300	元	严格按补助标准造册	15.00	15.00	无偏差，学校将严格执行上级相关政策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率	=	100	%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达100%	15.00	15.00	无偏差，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学前教育资助年限	<=	3	年	3年	15.00	15.00	无偏差，努力使在园符合补助条件的幼儿得到补助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1年已完成享受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生活补助的认定工作，已形成发放名册，待资金到位后及时发放，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对接，确保资助资金及时到位，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的权利。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1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6	11.0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6	11.0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从2018年秋季学期起，全市建立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制度，市属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不低于600元/生·年执行，现执行标准高于上述标准的，确保不低于现保障水平。各县区的拨款标准不得低于400元/生·年，2020年调整至不低于600元/生·年。各县区可根据地方财力情况，在不低于最低拨款标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本地区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标准。《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玉政发〔2011〕159号文件“对具有办学资质、年检合格的学前教育机构用以奖代补的方式实行每生每年1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由市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共同承担”的政策继续执行。 二、确保幼儿园的正常运行，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幼儿园按规定使用。明确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做好该项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该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			目前，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未下拨、支付，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调，争取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学前教育的办公经费暂由各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0	18.00	54.00	偏差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未下拨、支付，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调，争取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0	18.00	18.00	偏差原因：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未下拨、支付，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调，争取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700	元	已按规定执行	18.00	18.00	无偏差，已按规定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对象知晓度 >=		90	%	95%及以上	18.00	18.00	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家长满意度 >		95	%	95%及以上	18.00	18.00	学校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目前，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未下拨、支付，下步学校将积极和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调，争取资金按时、足额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54.00	差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2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文件精神，我市制定玉政发[2016]17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意见》，努力提升全市学前教育整体水平，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支持民办幼儿园的规模发展、示范性建设。			目前，涉及该项资金实施的幼儿园已完成相关的建设，且建设项目已通过主管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的验收，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暂未下拨，建设产生的费用暂由实施建设的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0	18.00		资金暂未下拨，下步学校将积极与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协调，争取资金拨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	90	%	1	18.00	18.00	无偏差，项目已按既定计划完成建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1	18.00	18.00	无偏差，建设项目已通过主管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的验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儿童三年毛入园率	>=	95	%	95%及以上	18.00	18.00	无偏差，该幼儿园已积极加强园内建设，提高办园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及以上	18.00	18.00	无偏差，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目前，涉及该项资金实施的幼儿园已完成相关的建设，且建设项目已通过主管部门易门县教育体育局的验收，因财政资金紧张，资金暂未下拨，建设产生的费用暂由实施建设的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2.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3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21年学前教育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一般奖补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74	33.74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74	33.7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文件精神，我市制定玉政发[2011]159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努力提升全市学前教育整体水平，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5%。			目前，涉及该项资金主体实施的幼儿园已完成校内建设，积极提升办园质量和办园效益。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暂未下拨使用，所产生的建设费用由实施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	93	%	1	18.00	18.00	无偏差，涉及项目设施的幼儿园均为普惠性幼儿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增长	>=	92	%	92%及以上	18.00	18.00	无偏差，已达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园保教质量	=	不断提升	%	幼儿园保教质量不断提升，有一定办园效益	18.00	18.00	无偏差，各幼儿园加强了管理，提升了保教质量和办园效益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全街道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	长期	%	提升了学前教育的发展质量，为幼儿养成良好生活、行为习惯奠定了基础	18.00	18.00	无偏差，提升了学前教育的发展质量，为幼儿养成良好生活、行为习惯奠定了基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幼儿园师生满意度	>=	90	%	95%及以上	18.00	18.00	无偏差，学校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目前，涉及该项资金主体实施的幼儿园已完成校内建设，积极提升办园质量和办园效益。因财政资金紧张，该项资金还暂未下拨使用，所产生的建设费用由实施幼儿园自筹资金垫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2-14表

部门：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	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龙泉街道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78	124.78	33.66	10.00	26.98	2.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78	124.78	33.66		26.9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600元/生·年，初中80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80.00	7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4568	人	已按当年实际在校学生进行补助	15.00	15.00	无偏差，已按当年实际在校学生进行补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543	人	按实际在校寄宿学生人数补助	15.00	15.00	无偏差，已按实际在校寄宿学生人数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	10.00	10.00	无偏差，继续按规定使在校学生达到全员补助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0.02	10.00	2.00	偏差原因：因疫情影响，教师外出培训机会较少，培训方式多为网络培训，所以支出较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	10.00	10.00	无偏差，下拨的资金能做到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95%及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5%及以上	10.00	10.00	无偏差，学校将细化措施，积极做好宣传，努力提升服务质量，提升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7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二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